

四川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现代学徒制试点项目建设任务书

院校名称	四川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举办单位	四川省人民政府
主管部门	四川省教育厅
项目负责人	魏庆曜
通信地址	成都市温江区柳台大道东段 208 号
联系电话	028-82680843
填报日期	二〇一五年九月

目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二、指导思想	1
三、建设目标	2
四、试点专业工作任务书	2
汽车运用专业现代学徒制试点项目任务书	3
软件技术专业现代学徒制试点项目任务书	9

一、项目基本情况

院校 基本 信息	单位名称	四川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单位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A、地市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B、高职院校 <input type="checkbox"/> C、中职学校 <input type="checkbox"/> D、企业				
	项目负责人	魏庆曜	职务	院长	联系电话	028-82680843
	项目联系人	杨 桦	职务	教务处 处长	联系电话	13980565868
					电子邮箱	250628034@qq.com
通信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温江区柳台 大道东段 208 号			邮编	611130	
主要参与单位						
试点专业	单位名称	主要职责和任务				
汽车运用 技术	四川交通职业技术学 院	方案制订、招收学生、校内教学实施、学生校 内管理、教学质量监控				
	宝马、奥迪、上海通用 等十大汽车品牌企业	共同参与方案制订、招工带徒、师资互换共享、 学生企业管理、质量控制、共建基地				
软件技术	四川交通职业技术学 院	方案制订、招收学生、校内教学实施、学生校 内管理、教学质量监控				
	上海景格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共同参与方案制订、招工带徒、师资互换共享、 学生企业管理、质量控制、共建创新基地				

二、指导思想

根据《教育部关于开展现代学徒制试点工作的意见》精神，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坚持服务发展、就业导向，以推进产教融合、适应需求、提高质量为目标，以创新招生制度、管理制度和人才培养模式为突破口，以形成校企分工合作、协同育人、共同发展的长效机制为着力点，以学生(学徒)的技能培养为核心，优化传统学徒制的“师承”模式，强化校企双方在“招工-学艺-出师”的全程合作，以宝马 BEST-2 项目、上海景格等校企合作项目为基础，培养适应社会发展需求、符合企业用人标准的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

三、建设目标

通过三年现代学徒制试点项目的建设、改革和实施，探索校企深度合作的有效模式和路径，深入推进校企双方在招生招工、产教融合、教学团队建设、课程体系建设、教学资源建设、教学管理机制、教学方法和考核评价模式等方面的全方位改革和试点，进一步提升教育教学质量、人才培养质量和服务行业产业的能力。

通过汽车运用技术专业的试点，基本形成创建“学生→学徒→准员工→员工”四位一体的宝马 BEST-2 售后英才培养模式，实现学校与企业“招工-学艺-出师”的全程合作。

通过软件技术专业的试点，将软件技术专业建设成现代学徒制改革的示范基地，带动职业教育的改革与发展。

四、试点专业工作任务书

- 附：1. 汽车运用专业现代学徒制试点项目任务书
2. 软件技术专业现代学徒制试点项目

汽车运用专业现代学徒制试点项目任务书

1 指导思想

坚持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以学生(学徒)的技能培养为核心，优化传统学徒制的“师承”模式，强化校企双方在“招工-学艺-出师”的全程合作，以宝马 BEST-2 项目为基础，培养宝马售后英才。

2 组织结构

为使现代学徒制试点工作真正落到实处，保障试点工作顺利实施，建立宝马 BEST-2 项目现代学徒制建设组织体系：由院、系、项目组三级组织体系构成：

组长：魏庆曜

副组长：王永莲、彭谦

组员：袁杰、李科、杨桦、陈清、周旭、王洪（宝马培训学院）、张俊（宝马培训学院）、祝勇、罗斌、刘睿、易凯、谭勉、詹永富、宋俊良、范晓曦、杨硕。

3 建设目标

经过三年努力，基本形成创建“学生→学徒→准员工→员工”四位一体的宝马 BEST-2 售后英才培养模式，实现学校与企业“招工-学艺-出师”的全程合作。

4 建设任务

4.1 招工阶段：明确学徒身份

以宝马企业资格认证为主线，学生进入学校后与宝马售后服务经销商签订初步协议，确定学徒身份。在第二学年结束后参加宝马培训学院组织的企业资格认证（初级认证）后，基于双向选择，以协议为保障，明确学生宝马 BEST-2 项目的员工身份。

4.2 学艺阶段：优化师承模式

4.2.1 共担教学成本，改革培养模式

以提高学生技能水平为目标，按照“学生→学徒→准员工→员工”四位一体的人才培养总体思路，实行三段式育人机制，学生第 1-2 学年在学校完成文化课程学习任务，同时在企业完成 6 周顶岗实习（综合能力培训），掌握专业所需各

项基本技能，践行六个对接（学校与企业、基地与车间、专业与产业、教师与师傅、学生与员工、培养培训与终身教育），让学生体验、模仿、尝试、感悟企业文化，第二学年完成后，参加宝马培训学院组织的企业资格认证（初级认证），通过认证的同学才能参加企业招聘；第3学年让学生真刀真枪践行企业工作和企业文化。同时，实施企业班组化管理模式，组成学习小组，确保学生切实掌握实习岗位所需的技能，第三学年结束之前，同学参加企业资格认证（中级认证）。企业全程参与教学并提供专业教学车辆、技术资料及实训耗材，并根据行业技术发展及时更新相关实训设备和资料，保障培养质量。

4.2.2 共同评价，改革教学模式

以适应职业岗位需求为导向，改革教学方法，加强实践教学，着力促进知识传授与生产实践的紧密衔接，构建现代学徒制。推行工学结合，实施双导师制，双方共同承担学生教学与考核评价体系建设与实践。学校确定专业教师作导师；实习单位选派技术人员作师傅，负责实习生岗位技能教授。以现代化实习场所作为教学的重要阵地，注重能力培养和技能训练，促进知识学习、技能实训、工作实践的融合，推动教、学、做的统一，帮助学徒在实习中积累国家职业资格评估所需的证明材料，实现学生全面发展。

4.2.3 融入企业标准，创新教学内容

以人才培养对接用人需求、专业对接产业、课程对接岗位、教材对接技能为切入点，深化实习内容改革。将所学专业分解成若干个岗位，再将每个岗位分解成若干个技能元素。根据专业教学计划要求，结合行业的人才需求和岗位要求，科学、合理提炼岗位核心技能，由行业、企业、学校和有关社会组织共同研究制定实习计划与实习大纲，编写具有鲜明职业特色的高质量培训教材，注重实践性和可操作性。按照宝马培训学院的考核要求，制定每个岗位的实习考核标准。同时，探索建立实习标准动态更新机制。

4.2.4 师资互动，加强混编队伍建设

以教师培养、评聘和考核为核心，强化“双导师制”队伍建设，建立混编教师团队。坚持以教师全员培训、集中专题培训为主要形式，及时完善和更新相关理论知识，建设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提高专业教师的实践能力和教学水平。建立企业选派有实践经验的行业企业专家、高技能人才和社会能工巧匠等全程参与教学与评价任务。

4.3 出师阶段：严格考核模式

学生自我评价、教师评价、师傅评价、企业评价、社会评价相结合，积极构建第三方评价机制，由行业、企业对实习生岗位技能进行达标考核。理论考核与操作考核相结合，要求学生在第二学年结束时须达到初级工要求；通过企业招聘后，第三学年须达到中级工要求，切实提高学生的就业基础能力、岗位核心能力、职业迁移能力，实现“人人有技能，个个有特长”的目标。

5 主要措施

5.1 校企共同招生

“招工即招生”是现代学徒制的重要特质之一，对汽车运用技术专业宝马班学生采用订单式培养途径。依托宝马品牌合作项目开设的厂家组织，面向试点的宝马班进行招生。试点宝马班的一个特点在于，学生可以进行“双向选择”，并签订《顶岗实习协议》、《就业意向协议》、《就业协议承诺书》，以合法的形式保障学校、企业、学生三方在订单班学期期间的职责和权利，将学习和就业有效衔接起来，实现“招工”与“招生”的统一。

5.2 校企共商方案

学校与企业共同研究制定人才培养方案，确定相应的教学内容和合作形式，改革教学质量评价标准和学生考核办法，将学生工作业绩和师傅评价纳入学生学业评价标准。在人才培养目标的指导下，由职教专家、企业与学校、教师与师傅的共同参与下，按照“企业用人需求与岗位要求”来设置课程，建成“公共课程+核心课程+教学项目”为主要特征的适合学徒制的专业课程体系。其中核心课程可以根据企业需求适当增减，教学项目是完全按照企业需求，在课程专家、企业技术骨干和学校专业教师的共同努力下开发适合企业的项目课程，并由企业专家和专业教师共同来承担教学任务，尤其是专业实训环节。

5.3 校企共育人才

在现代学徒制的模式下，学校和企业是学生技能培养和素质养成的共同主体，校企双方的合作贯穿人才培养的全过程。在四川交通技术学院汽车运用技术专业实践现代学徒制的过程中，校企共育具体化为项目化的管理模式、师徒式的师生关系、研究型的学习环境、交替式的学习方式、小型化的组织形式、全方位的教育内容等方面。企业全程参与试点工作，并按照企业准员工管理办法制度和落实

学生工作津贴，承担相关实习和实训教学成本。在教学组织上，学徒的学习是在企业中的实训和课堂上的学习有机结合，实行校企合作、工学结合的形式。以三年学制计算，学生 1/2 的时间在企业和宝马成都培训基地接受培训，1/2 的时间在学校学习理论知识和专业技能。采用“1.5+0.5+1”的形式，一年半的时间在学校学习理论知识和掌握最基本的技能，半年时间在企业进行“项目实训”或“轮岗实训”（根据企业的实际而定），后一年到相关的企业进行“顶岗实习”。专业技能的要求和实训的内容均由学校与企业共同确定。学生毕业时同时取得学历证书和职业资格证书。

5.4 校企共组队伍

引入“现代学徒制”的基本理念，内化传统技艺传承中的师承模式，打造项目化的双师结构教学团队，构建师徒型师生关系。以校企共建品牌培训中心为依托，按品牌组建“学校教师+品牌企业培训师+4S店技师”的项目教师团队，负责实施学生选拔、教学、考核和毕业跟踪调查。校企共同对项目团队实施管理和绩效考核。尤其是企业将通过第三方调查对教学团队进行考核，结果与团队绩效联动，有力促进教师团队业务水平提升和对培养学生培养质量的全面有效管理。同时，该团队还要负责选派优秀的技术工人担任学生的导师(师傅)，一般 1 个师傅不宜超过 3 个学生。

5.5 校企共同管理

校企共同制度相关管理制度，建立管理团队，落实相关管理责任，明确相关义务。对教学过程采用项目式的管理模式，每个订单班配备一个项目组，每个项目组由项目组负责人 1 名、运行干事 1 名、设备管理员 1 名以及专职教师 2-3 名、企业兼职教师 1-2 名组成。项目组负责对学生选拔、教学、考核到毕业跟踪的全程管理，重点保障学生在宝马班学习期间以及顶岗实习期间学校与企业、学生与企业师傅之间的沟通与衔接，同时负责学生的“售后服务”，即学生毕业后学校继续为订单班学生提供技术更新培训等服务。

5.6 校企资源共享

包括技术力量、实训设备、实训场地等。一方面，企业为实习提供技术熟练的师傅，指导和监督学徒的技术训练；另一方面，企业要投入大量资金以提供足够先进的生产设备和实际训练所需的原材料，以供学徒实践学习所用，并且能够

提供足够的岗位让学生实践；同时学校也为企业提供技术力量和职工培训的需求。学生在学徒期间，企业设立各类奖学(育)金，激励学生学习专业知识和技能，为企业储备人才。

5.7 共监教学质量

学校与企业共同制订教学质量监控机制，建立了学校+宝马制造厂商+宝马4S店三方共同评价学生的机制，三方共同实施订单班选拔、教学过程评价与学生毕业考核。在评价内容上，凸显宝马企业特点，导入宝马技术培训体系认证资格标准，实现学生技能资格与宝马企业技术等级的无缝对接，使学生在校即进入了宝马企业员工的职业发展规划体系。在评价方法上，基于教考分离的模式，采用笔试、机试、实操、口试等多种形式的考核方式。

6 保障措施

6.1 政策保障

根据“教育部关于开展现代学徒制试点工作的意见”（教职成[2014]9号），学院和系里都将出台各项扶持政策，加大投入力度，积极开展现代学徒制试点。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保障学生权益，保证合理报酬，落实学徒的责任保险、工伤保险，确保学生安全。大力推进“双证融通”，对经过考核达到要求的毕业生，发放相应的学历证书和职业资格证书。

6.2 运行保障

完善就业准入制度，严格执行“先培训、后就业”、“先培训、后上岗”规定。积极推进学历证书和职业资格证书“双证融通”制度，推进职业学校专业课程和职业标准相衔接。

加强教学软硬件建设、加强教学管理。由汽车系与教务处协作，将宝马企业培训要求与学院现行教学计划进行融合，制定合理的教学计划；根据宝马企业要求规划实训场地；由汽车系与学工部协作，加强学徒制试点班级管理；加强与宝马中国培训学院协作，完成教学计划，强化宝马认证体系及学历培养体系，实现“双证融通”。

6.3 经费保障

制度现代学徒制试点经费管理办法，落实招生工作及教学实训及管理专项经费投入与使用，积极争取宝马爱心基金助学金等企业社会经费。

6.4 师资保障

现代学徒制的实施是否顺利,主要取决于教师能否适应现代学徒制的培养模式。本项目的实施将由汽车系宝马项目派资深的双师教师完成整个计划。现宝马项目已有经过宝马全球认证通过的4名技术培训师及2名非技术培训师,今后将提供优惠条件来引进优秀的人才充实职业教育师资队伍,同时要加大力度,培养骨干教师。

软件技术专业现代学徒制试点项目任务书

1 指导思想

以学生(学徒)的职业素养形成、专业技能提升和综合职业能力培养为核心,优化传统学徒制的“师承”模式,强化校企双方在“招工-培养-就业”的全程合作,以上海景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真实项目的开发和实施为依托,培养软件技术高素质技术技能型人才。

2 组织结构

为使现代学徒制试点工作真正落到实处,保障试点工作顺利实施,校企联合成立项目领导小组和工作小组。项目领导小组由院长任组长,分管教学、招生就业的副院长任副组长,相关职能部门和系负责人任成员,具体负责顶层设计、机制建设和组织协调。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挂靠教务处,负责领导小组日常工作。

项目工作小组主要由职教专家、企业技术师傅、学院教师组成,共同研制招生与招工方案,共同研制人才培养方案,共同开发课程资源,共同落实双导师制,共同设计实施教学,共同组织考核评价。

组长:蒋永林

副组长:王永莲、李全文、彭谦、权全、苏树鹏(上海景格)

成员组成:王华、杨桦、凌晓萍、阮志刚、陈清、郑丽雄(上海景格)、龙永平(上海景格)、汪松、时云峰、吴光成、周静、肖祥林、巫江、余之虎、陈红磊、杨仁怀、周春容、罗莉、谿佳。

3 建设目标

通过三年试点,基本形成“产、学、训、创”一体化、“悉岗-跟岗-试岗-顶岗-上岗”逐步推进的现代学徒培养模式,实现学校与企业“招工-学艺-出师”的全程合作。通过现代学徒制试点,进一步促进校企深度融合,全面提升人才培养质量;并在专业试点中持续性改进培养模式,达到学校、企业、学生、社会等多方共赢。

4 建设任务

4.1 招工阶段:明确职业方向

在新生入学时基于双向选择,实施招生即招工,入学即入职。通过企业宣讲、学生职业性格测试、企业面试等流程,促使学生了解企业、行业、岗位,明确职

业发展方向，避免学生盲目选择岗位。选拔的学生以协议为保障，明确学生的学徒身份。

4.2 学艺阶段：形成职业能力

4.2.1 就业导向，创新培养模式

以学生职业素养形成、专业技能提升、职业能力发展为目标，按照“悉岗→跟岗→试岗→顶岗→上岗”的人才培养流程，将岗位职业要求贯彻到整个培训过程中。第1学年，学生在学校完成公共基础和文化课程的学习的同时，由景格开设为期64学时的行业认知课程和基本职业素养训练课程，学生进入企业，体验、模仿、尝试、感悟企业文化，初步认识、熟悉职业岗位要求，并开展初步的职业规划。第2学年，学校和企业按照共同制定的学徒培养方案，实施实例化、项目化的教学，业企以师徒1:6的比例为学徒配备师傅，由师傅和学徒组成项目小组，师傅带领学生跟岗培训，掌握专业所需各项基本技能；同时，学校也按1:6的比例配备指导老师，全过程参与学习指导和管理。第2学年完成后的暑期，学徒参加为期两个月的暑期试岗，试岗阶段学生进入企业，在师傅的带领下参与大量企业已交付的真实项目演练，提升专业技能以适应岗位要求。第3学年上学期，学生到企业参加顶岗实习，并实施过程考核，考核通过后，学徒正式参与企业生产，此阶段严格按企业规定要求学徒生产效率和生产质量，并根据学生工作量和贡献率给予适当补贴，学生完全按照企业规章制度管理，全面践行企业工作和企业文化；第3学年下学期，学生到企业参加上岗培训，培训考核合格后，即可办理入职手续，正式进入企业上岗。

4.2.2 以人为本，改革教学模式

教学过程坚持“以人为本”原则，以适应职业岗位要求为导向，着重培养学生的职业素养和职业能力。加强实践教学，将企业管理和文化理念融合到教学过程中，充分调动学生的主观能动性。实施工学交替，将生产任务引入教学内容，将生产过程对接教学过程。实施双导师制，学校确定专业教师作导师，负责专业知识教授；企业选派优秀技术人员为师傅，负责岗位技能传授。

4.2.3 行业接轨，创新教学内容

以人才培养对接行业需求、专业对接产业、课程对接岗位、教材对接技能为切入点。按照专业教学计划，结合行业的人才需求和岗位要求，科学、合理提炼岗位核心技能，由行业、企业、学校和有关社会组织共同研究制定课程体系，教

学计划，全方位融合企业实际生产任务，并根据市场需求不断调节和更新内容，建立实习标准动态更新机制，确保课程内容实效性。按照企业培训各阶段考核要求，制定岗位的实习考核标准。

4.2.4 混编师资，加强队伍建设

根据人才培养要求，师资校企互评，共同组建师资混编团队。邀请行业专家和专业建设委员会一起修订师资队伍培养制度，完善教师聘请、考核与管理制，制定专业带头人、骨干教师选拔、考核及与管理办法，逐步形成一套行之有效的师资队伍建设机制。

4.3 出师阶段：严格考核模式

学徒评价采用教学考评、技能考评、职业素养考评、岗位考评等相结合的综合评价方式，同时积极构建第三方评价机制，由学校、企业共同对实习生岗位技能进行达标考核。要求学生在第二学年结束时须达到扎实的专业技术技能基础；到企业参与实习后，第三学年上学期须具备承担岗位工作能力，第三学年下学期可完全胜任岗位能力并具备职业迁移能力，实现就业目标。

5 主要措施

5.1 校企共同招生

由学校和企业共同组织招生，学校负责组织学生参加企业的宣讲，宣传，并协助企业对学生进行面试等工作。学生自愿选择在学校组织下参加企业说明会，了解培养流程及行业发展方向，学生与企业进行“双向选择”，报名参加企业面试，通过面试学生，同企业、学校签订《现代学徒制试点三方协议书》，以合法的形式保障学校、企业、学生三方在订单班学期期间的职责和权利，将学习和就业有效衔接起来，实现“招工”与“招生”的统一。

5.2 校企共商方案

学校与企业共同研究制定人才培养方案，确定相应的教学内容和合作形式，改革教学质量评价标准和学生考核办法，将学生岗位业绩和职业素养评价纳入学生学业评价标准。在人才培养目标的指导下，由职教专家、企业与学校、教师与师傅的共同参与下，按照“企业用人需求与岗位要求”来设置课程，建成“公共课程+基础专业课+核心专业课+教学项目”为主要特征的适合学徒制的专业课程体系。其中核心课程可以根据企业需求适当增减，教学项目是完全按照企业需求，

在课程专家、企业技术骨干和学校专业教师的共同努力下开发适合企业的项目课程，并由企业专家和专业教师共同来承担教学任务，尤其是专业实训、企业顶岗实习环节。

5.3 校企共育人才

在现代学徒制的模式下，学校和企业是学生技能培养和素质养成的共同主体，校企双方的合作贯穿人才培养的全过程。在四川交通技术学院软件技术专业实践现代学徒制的过程中，校企共育具体化为师徒关系贯穿全程、企业教学贯穿全程、企业评价贯穿全程。

	周期	学校	企业	师傅配置
第一学年	1年	公共基础课 专业基础课	悉岗 岗位认知	1:30
第二学年	1年	专业核心课	跟岗 岗位技能	1:5
暑假	2个月	跟踪管理 参与考评	试岗 项目演练	1:5
第三学年	0.5年	跟踪管理 参与考评	顶岗 项目实操	1:5
	0.5年	跟踪管理 参与考评	上岗 岗位实习	1:5

5.4 校企共组队伍

引入“现代学徒制”的基本理念，构建师徒型师生关系。组建“学校教师+企业培训师+企业技术员”的混编师资队伍，负责实施学生选拔、教学、考核和毕业跟踪调查，其中企业技术员担任师傅，一个师傅负责带领学生不超过6个。

校企共同对项目团队实施管理和绩效考核，结果与团队绩效联动，有力促进教师团队业务水平提升和对培养学生质量的全面有效管理。通过协作，较好弥补校内教师项目实践经验的不足，提高了专业能力；同时也有助于企业技术人员对教育教学理念的理解和把握，较好弥补了企业技术人员教学能力经验的不足。

5.5 校企共同管理

校企共同建立校企合作管理办公室，负责对学生选拔、教学、考核到就业跟踪的全程管理。由校企双方高层组成决策层把控合作培养战略方向，校企双方委派相关部门人员组成执行层。重点保障学生在学徒制试点学习期间以及顶岗实习期间学校与企业、学生与企业师傅之间的沟通与衔接。

5.6 校企资源共享

包括技术力量、实训设备、实训场地等。一方面，企业为学徒制试点提供技术熟练的师傅、优秀的企业培训人员，分别指导学徒的岗位技能和职业素养；另一方面，企业提供足够先进的生产设备和实际训练所需的原材料，以供学徒实践学习所用，并且能够提供足够的岗位让学生实践；同时学校也为企业场地、学生学习电脑等相关资源。学生在学徒期间，企业设立工时补助和实习工资，学校设立奖学金，激励学生努力学习专业知识和技能，为企业储备人才。

5.7 共监教学质量

学校与企业共同制订教学质量监控机制，建立了学校+企业共同评价学生的机制，两方共同实施订单班选拔、教学过程评价与学生毕业考核。在评价内容上，凸显企业特点，重点考评学生的职业素养和职业技能以及工作效率，让学生毕业不但具备娴熟的技能，最重要具备相当的工作能力，成熟的职业思维。在评价方法上，基于教考分离的模式，采用笔试、机试、实操、面试、岗位述职等多种形式的考核方式。

6 保障措施

6.1 政策保障

根据“教育部关于开展现代学徒制试点工作的意见”（教职成[2014]9号），学院和系里都将出台各项扶持政策，加大投入力度，积极开展现代学徒制试点。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保障学生权益，保证合理报酬，落实学徒的责任保险、工伤保险，确保学生安全。

6.2 运行保障

景格公司作为驻校企业，实训基地就建在学校中，对于学徒制试点过程中出现的问题，都可以最快解决。

景格公司同学校共同完成 2012、2013 级、2 届学生培养，在过去两年里校企双方合作顺利，具备良好的合作基础。

在前期的校企合作中产生了大量的教学成果和项目价值，获得了学生、学校企业三方的一致认可。

前期校企合作中发现了一些不足，校企双方共同思考解决办法。在现代学徒制试点中，预先做好规避风险的准备。

6.3 经费保障

试点期间，学校每年预算不少于 30 万元的推进经费，用于机制制度的建设，课程资源的开发，师资补贴等内涵建设；同时，根据试点需要，负责场地、环境和基本设施设备建设的经费保障。企业依托项目研发和实施，负责一定的师资补贴、学生工时补贴、实习工资；同时，企业负责主要设施设备的经费保障；设立一定金额的奖助学基金，用于奖励优秀师生，帮助贫困学生，激励师生创新创业。

6.4 师资保障

现代学徒制的实施是否顺利，主要取决于教师能否适应现代学徒制的培养模式。本项目的实施将由学校选派资深教师和企业选派优秀培训和技术人员共同实施人才培养。为了保障培养质量，按照 30 名的学徒数量，企业配置 1 名培训主管，1 名技术主管、5 名技术骨干，学校配置 1 名教学主管、1 名学生主管、5 名专业教师、1 名辅导员负责学徒制试点工作。